

证券代码：603011 证券简称：合锻智能 公告编号：2017-025

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7年8月23日下午13: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由孙卉主持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5名，实际参与表决监事5名，其中刘雨菡监事通过通讯方式表决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《2017年半年度报告》

监事会对公司《2017年半年度报告》进行了审核，提出下审核意见：

(1) 公司《2017年半年度报告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

(2) 公司《2017年半年度报告》真实、准确、完整的反映了公司2017年半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等事项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、重大遗漏。

表决情况：赞成票5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

2、审议通过《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了《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表决情况：赞成票5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

3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公司根据财政部于 2017 年 5 月 10 日，财政部颁布了财会〔2017〕15 号关于印发修订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—政府补助》的通知，对公司财务报表科目进行的调整，符合财政部、中国证监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。本次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因此，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表决情况：赞成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

特此公告。

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7 年 8 月 25 日